

第二章《南风吹梦》的艺术成就

第一节《南风吹梦》人物塑造

阅读某某作品，作者除了提出使人有趣的想法之外，人物也是一个重要的部份，因为人物可让小说继续下去。人物将把小说的思路显示得更清楚。作品是否有趣，那也要考虑到人物。有时候内容好，但是人物表演得不符合事实，或者没有进步都可使该小说的兴趣减少。

人物指作者在小说里假设做某某事情或受到影响的人物。人物是重要部份，因为人物将把角色、行为表达出来甚至将小说走到作者所想的目的。

人物可分为好几种，这儿将提到两种如下：

一、 主要人物：指对小说很重要的，而且对情节有密切的关系的人物，它会把主要的行为表达出来。因此，主要人物不一定是男、女主角，反角也能当主角。

二、 配角：指不如主角有那么多角色的人物，但是必须有继续性的行为或对主角有关系的，该行为可支持或反抗主角。

《南风吹梦》小说里只有一个主角，那就是从中国大陆坐船到泰国定居的华侨曾璇有。他是重要的主角，也是小说里的开展人物。在该小说里的重要配角是曾璇有妻妹红梅，曾璇有的男孩子荣钦，曾璇有的女儿明珠。此四个人物的人格、个性、行为、道德和生活方式可分析如下：

一、曾璇有

曾璇有的人格和个性

在牡丹小说《从泰国来的书信》曾璇有是可用心理学解释他的人格和个性的人物。他是有紧密原文化国的移民代表，在另有自己文化国家迁移。

曾璇有的物理特性

小说里已谈到曾璇有的人格，他是个一般白皮肤的中国人，面貌好看，例如他在第一次跟罗源通见面，会话里如下：

"你去泰国干什么?"他问我。他真的喜欢跟我谈。他曾经称赞我，说我是个面貌好的人，皮肤好像终身没干过活，但是手掌粗造因为工作辛苦，耕田时候经常被太阳晒。但是我穿着长袖衣服，所以没被太阳晒。(第9页)

个性

- 规矩大王和严格

他把文化和风俗习惯保守得很密切，尤其他有男孩子的时候。他努力的要求他孩子要跟他一样，无论是吃的、穿的、说话、都要保守中国文化的风俗习惯等，使他跟男孩经常有矛盾，如他跟最大的男孩荣钦交谈的会话如下：

"你要学训练用，要不然将来不会用筷子。"

"爸爸，没必要了。现在不会用筷子也没关系，现在人们用叉匙。"

"那也没有关系，但是我们是中国人，不是西洋人或者泰国人。爸爸知道叉匙也不是泰国人的文化，是西洋人的文化。泰国人以前用手吃饭，中国人古时代用筷子，我们应改保守我们的风俗习惯，干吗要模仿别人的呢" (第236页)

中国风俗习惯在信仰方面保守得最明显的时候，那就是当他妻子在怀孕的时候，他要个男孩的想法多于想要个女孩。他对此事的想法是，男孩子将来会当领袖，并且将继承血统，还能养家庭。女孩子一结婚，必须当别家的人，如果不好好地把她养大，她会将损害名声，如他跟妻子说：

"我要男孩子，我不要女孩子。有女儿一下子就像妈妈，顽固不化，如果她跟着男生一起跑掉，我会丢脸。现在的女人不好养，一有丈夫就变成别家族的人。"（第 119 页）

因此，当他有一个男孩子，他对孩子要求很严格。他要他孩子模仿他、遵从他。当他孩子不执行他的命令时，他就严格的批评。

- **自信、骄傲、和自尊**

曾璇有不会接受别人的帮助，因为他对自己有信心，如他跟美琪结婚了以后，他离开原来的家庭去创造自己的事业，不接受任何人的帮忙。他的理由如下：

"我不想要岳父的钱，我比较想要靠自己的力气得来的钱。这样得来的钱肯定满有价值，因为它从我的努力、辛苦得来的，比靠岳父得到钱的男生还自豪。那样很害羞，我不想那样做。"（第 170 页）

最后，曾璇有让岳父知道：自己能创造事业，有稳定的业务以及能好好地把孩子养大。

- **善于观察**

曾璇有是个善于观察、记忆力好的人。除此之外，当他看见周围的各种东西，他会敏感的如他妈妈所说的话。

"今天是中节天，在船里给每个人办个特殊的宴请，但是没有祭祀祖先的，我问义父为什么只有鸭肉，没有鸡肉，为什么部把鸡来做菜以便祭

祀祖先，因为我们有很多鸡。我的义父说，因为鸡不能游泳。我就想起来，船就比喻能游泳的鸭子，因此将做成个秘诀，不带不会游泳的动物到船上。”

(第 117 页)

因为他是善于观察的人，使他深入到许多事情并且能深刻地体会。他能把从观察所得来的知识用来教育别人。

- **忍耐、勤奋**

曾璇有能够忍耐、勤奋地谋生，对辛苦的事从没唠叨过。他用心工作，敢于战胜困难。他能解决问题并且能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他相信，如果他忍耐而用功，他将能跟别的在泰国自立的中国人一样创造事业。

- **说话很直、喜欢批评**

曾璇有是个想什么就说出来，不假装，所以它所说的话会有责备、严重地批评。例如他对泰国人的看法，他认为泰国人是懒惰、爱轻松而且没有纪律等。

- **不自私**

虽然他比跟他一起迁移来的朋友“阿金”有钱，但是他不忘记、不嫌弃他的朋友。他每件事都尽量帮忙他的朋友，不管是找工作，提供住宅，婚姻的事情，后来他的朋友也能自立了。

- **老实、忠实**

当曾璇有跟罗源通工作，他得到罗源通的信任，给他做有关店里的收入、支出，他可趁机会贪污或把钱带走，但他却不会这么做。结果罗源通赏识他，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

曾璇有是性格中有好的也有不好的一面的中国海外华侨。这可能是因为他对有差别的文化不习惯。但是，最后他能适应而且能愉快地生活。

曾璇有的生活方式

曾璇有是从中国汕头一无所有地迁移到泰国来的。他抱着希望，能像在泰国的中国祖先一样地谋生、自立、发财，最后变成富翁，叫人敬佩。曾璇有在泰国的生活是多采多姿的，他的生活就像一般人的一样，就是实际人的生活。为了找工作，他必须离开故乡，而且必须很辛苦地谋生以便成家立业、结婚、当爸爸。无论是幸福或者痛苦，他都尝过了。曾璇有是个信守孔子教导、遵守中国的风俗习惯和听从父母教养的人。这些思想很明显地影响了他的生活，使它变成很孝顺、老实、守信用的人，也尽量控制自己的心情、忍耐地遵守风俗习惯和自己所规定的纪律。

他在他义父罗源通的财务支援下做生意，他开了个杂货店和一个酥脆小点心工厂。他想离开一无所有的状况，自力更生，成家立业。他很勤奋、刻苦努力、用心、对工作很有信心。我们可以知道，他的生意发展进步得很快，虽然没有富翁那么有钱，但是，他却能成功地立业并且能如意地离开一无所有的状况。

他的生活过得周到、对花钱的项目很谨慎。他不是浪费、得意忘形、挥金如土的人。他也不吝啬，所买的东西必须要用的，不需要的他就不买。无论如何，我们可看得出来，他是个节省的人。但是，他从来不会拒绝为家庭的幸福花钱。他是个好人，他支援了跟他一起到泰国来的中国朋友以便让他们能跟他一样自立。

由于他是个努力、忍耐和用功的人，所以他的雇主放心他。后来，他跟他雇主的女儿结婚。结婚了以后，他有了孩子，他总是认为男孩子总是比女孩子有价值。但是，他只有一个男孩子，有三个女孩子。孩子们长大了以后，他们变成泰国孩子，不像他所希望地长大。他们是在泰国长大的孩子，喜欢开心

无忧无虑的生活。举个例子，他们喜欢吃多种的泰餐，甚至喜欢随着事业发展的东西，像收音机。曾璇有倒不感兴趣，因为他认为收音机里有泰文节目如小说里面的会话如下：

美瑛纠缠不休地要求我给她买收音机，但是我不太兴趣，因为只有泰文歌和我不想听的节目。它该有剧和好听的中文歌。我想以后会有人做，因为有收音机的人，很多人是曼谷人。（第 187 页）

谈到饮料，曾璇有不喜欢喝冰块，这是中国人的习惯，他们喜欢喝热水或者炽热的食品。如果天气很热，他们就喝菊花茶或者其它草药饮料。

“我从来没喝过冰块，它只是外面冷，喝的时候，觉得很舒服，但是我知道它对身体不好的。泰国的天气很热，喝冰水舒服一会儿，身体里面的温度会涨起来，这是上火的原因。我愿意照着旧的习惯喝热茶，因为不会害到身体，反正对身体有好处。”（第 287 页）

曾璇有的另外一个问题就是孩子们的教育。当他男孩子要上学的时候，他要孩子在教中文的学校读书。但是按照法律上的规定，他的孩子必须要学泰文。当他孩子已经小学毕业了，他不给孩子读书了。他给孩子在家里做买卖。

除此之外，他对中国的风俗习惯要求得很严格。他不让最大的孩子在家里讲泰文，他对孩子说：

“爸爸要告诉你，你以后不要跟父母讲泰文，在家里你要讲中文，写中文以及要模仿中国人的习惯。”

“卡普。”（他用泰语答复。）

“你还说卡普，这个字也是泰文，不可以用。”荣钦就用中文答复。

“你要记住你是中国人，要放在心上。”（第 236 页）

曾璇有希望每个孩子都要按照他的想法生活。他给在泰国出生、长大的孩子们培养了中国社会价值的旧想法。他一点儿也不会考虑到他周围所变化的事情，例如用勺叉代替筷子或者穿裙子代替穿裤子的事。

当事情已经发生的时候，他才开始改变自己的想法。他太太去世了，他改来用泰国的风俗习惯。他愿意给他最小的女儿在大学继续读书。他承认泰国的女婿，并且对泰国人有比以前好的概念。他承认了每个国家都有好的、不好的人混在一起。

曾璇有的特性就是对自己的自信高，而且还会有道理的思考事情，懂得好好考虑。同时，他也勇敢地把主观的想法直接批评、提出、诉说出来。

另外，追求学问也是非常重要的。他认为“教育无论是对他自己还是它周围的人都有好处。”因此，当他在泰国住了一段时间，他就积极地学会泰文，希望自己可以读、可以写。他知道了懂得许多种语言的好处。就是他不必借别人的鼻子呼吸，帮他念、写泰文，没有任何人可以欺骗他。

不管怎么样，曾璇有也是有缺点的。他严格遵守中国风俗习惯，造成了他跟孩子之间的问题与矛盾。他的孩子是现代人，他要求他们按照旧的中国社会生活，不会考虑到他周围所发生的环境改变。最后，当他学到人生的事实，他的观点和看法就改变了。他能比以前了解别人、有理智而三思后行地过日子。

从上述行为，我们可看到曾璇有的生活重视道德的事情，以及用道德带领他的生活，在成家立业方面得到最高的成功。

曾璇有的道德

此研究已经分析《南风吹梦》的主角行为，那就是“曾璇有”所分析的题目如下：

- 一、 作者对主角个性的描写
- 二、 主角的话或其它人物谈到的主角
- 三、 主角的动作或者行为
- 四、 别的人物对主角的看法

从此研究可发现“曾璇有”是有知识、勇敢、孝顺的人物。他的行为在道德方面显著地明显出来。

曾璇有用道理带领着他的生活，他生活的主要成分是道德上的勇敢。有道理、直接地敢想敢做，让沙拉·信徒他越上将，在该小说的前言提到如下：

"有些封建的言语可能让泰国人不太满意，但是我认为很清楚的是将让照镜子的人生气地把镜子扔掉，不是吗？"

在第四十封信的内容里，曾璇有描写了对泰国太多节日的感觉，就像周末节日和其他的特殊节日：

"我认为节日多，不如增加工作的时间，这才合适。例如，纪念达信国王节日，应该举办比赛的活动，哪个孩子在一年之内做最有道德的事情，例如，救掉到水里的人命或哪个孩子的考试成绩一直好。"做官的人也应该工作多一些。泰国的祖先工作得很辛苦，泰国人的后代总休息、庆祝、寻找欢乐，一点儿也没有用。我想如果那些重要的祖先知道这件事，他们肯定不会高兴。不高兴的原因是泰国人民选择轻轻松松、懒惰的这条路走下去。如果我们要赞美谁，我们应该赞美那个人的好榜样。（第 241-242 页）

在第六十八封信的内容，表现了他对泰国的歪门邪道区的观念如下：

“曼谷有两家赛马场，我没去过，但是我知道有赛马的活动而且有赛马的赌博。哪一匹马赢，如果猜得对就拿到钱，如果猜错了，就花钱。赛马场是很多人破产、卖身的地方。赛马比玩牌让人变坏，因为他们用很多的钱来赌博。养赛马的人就发财，赛马场所进来的钱就进入资本家的钱包。我不知道泰国有怎样的政策，怎么会允许在曼谷有两家赛马场。”（第 423 页）

在孝顺方面，尤其是对住在中国的母亲，虽然他一个人逃离了母亲和妹妹，到泰国来寻找好机会。他想赚到钱了之后，就拿给母亲和妹妹用，甚至想接她们跟他一起住。虽然中国已经变成了共产主义。但是，他还是给母亲写信并且把钱送给她。他一点儿也不会考虑，他所送去的钱，母亲是否收得到？小说里所显示的言语符合道德方面的孝顺如下：

“我可能如此结束这封信，我，美琪，和你的孙子都舒服。我的义父要求我寄托他的思念给你，如果你有办法到泰国来，请你马上安排。”（第 205 页）

“每个人一知道我给你写信的事，他们都笑我，认为我已经发疯了。怎么能在二十年之内单方写信，没收到回信。我承认我给你写信，我认为这是我的赎罪的一种方式。中国人认为孝顺是人生的重要部份。现代人一点儿不了解，他们不了解老人要求什么，我了解，但是我做不到。因此，我就给你写信，送小钱给你用。那些人认为我相信无内容的事，没收到回信，还单方写信。”（第 558 页）

曾璇有的身份以及家庭的角色

- 当孩子的身份

曾璇有是个有爱、尊重和推崇母亲的人，因为母亲抚养到一直到长大。虽然他离开母亲和妹妹的时间快到二十年了，但是他不忘记自己的母

亲。他除了给她写信，还送钱给她用。信里的内容都谈到他对母亲的敬爱、担心，如曾璇有被罗永泉开玩笑有关漂亮的笔迹如下。

“你的笔迹不错，如果你多练习写，你可以告诉人家，你从汕头以多高的学位毕业来都可以。”（第12页）

从上述的言语让曾璇有很自豪。此功劳的来源是母亲给他的。他在给母亲回信谈到这件事。

“我将把此功劳送给母亲，孩子的老师。母亲是父亲、母亲和每个孩子的老师。父亲过世了以后，我就剩下母亲一个人。我很自豪。跟我一起来到泰国的朋友都不认字，郑成有一点学问，但是没有用。”（第12页）

从上述的例子已经表现了他对母亲的孝顺，无论他在何处，在任何国家，他总是想到母亲的恩德。

• 当父亲的身份

曾璇有是独裁的父亲。他尽量把所有的东西给孩子而且要求他们走在他认为好的路上，无论是学习、工作和找对象的事。尤其是最大男孩子，他希望男孩子能继承血统。他强迫儿子离开学校，在家里做生意，强迫女儿跟她不爱的人结婚。他强迫每个孩子讲中文而且不准在家里说泰文，还有很多事情，造成父亲和孩子之间的差距很大也存在着其它问题。举个例子，最大儿子荣钦捣蛋，追求了妓女。茉莉也未婚怀孕等等。

因为曾璇关爱和担心他的孩子，希望每个人都有前途，能幸福地过日子，他才强迫孩子们做他需要的事。

• 当丈夫的身份

曾璇有是个好丈夫，爱妻子爱孩子是个有负责的人。他爱他妻子美瑛，虽然她后来发生很多变化。她以前跟月亮一样漂亮，后来变成很胖的女

士，一层一层的脂肪，还有紧绷的脸。他还是爱她，从来没有想有外偶的事。当他妻子去世，他举行了泰式、面有光彩的丧事。然后，他就搬到新店，因为不想看到旧的环境，让他想念他的妻子。

• 当朋友的身份

曾璇有是个关心朋友和为朋友考虑的中国人。他从来没生气或者恨她朋友，尤其是从小跟他玩的朋友郑成。当他们在泰国的时候，郑成一直总是找机会冤枉、忌妒他。但是他不生气，而且还想改善、调整他们之间的关系。跟他一起上船的朋友阿金，曾璇有也帮他找工作，没有放弃他。当曾璇有比较有钱的时候，他就帮阿金举行婚姻的仪式。他跟美瑛解释的原因如下：

"美瑛，朋友的身份比其它是重要。我们住在相同的小区，一起到泰国来的，一起辛苦的。我已经出头了，不帮他忙就等于我做朋友做得不好。"

"我们已经帮他了，雇他工作，提共很高的月薪。他妻子，我们也帮他安排办婚姻的仪式，还要什么？"

"我不会终生给他当雇工，我要支持他，让他出头，有前途，能靠自己做买卖，不用当雇工靠月薪过日子。"（第 250 页）

二、红梅

红梅的背景

红梅是三聘市场里一个叫罗源通的华商人的女儿，她还有一个姐姐叫美瑛。红梅没有众多男人追求的姐姐那么漂亮温柔。既然如此，缺乏魅力的她却有很强的自信心，她经常直爽地对自认为不对的观点和价值表示“抗议”。在姐姐对装扮和美容感兴趣的同时，红梅却到店里帮父亲做生意了。

后来源通得了重病，她的姐夫增璇有想让仅 16 岁的红梅替父亲管理商店。一开始，许多男工因她是女性而不肯接受命令，他们都认为女人不应该当

老板，红梅以严厉的手法解决此问题，导致一个男工对她怀恨在心，甚至试图凌辱她，幸亏增璇有及时赶到，红梅这才得救。

那事件不久后，红梅因姐姐怀疑她跟姐夫搞暧昧而与姐姐不和，她决定把商店搬到另一个地方，为的是能够离姐夫远一些。

直到源通逝世后，红梅正式成为女商人，而且她的业务急速发展，使更多男人注意到她并想娶她为妻，但是红梅从来不喜欢他们，一直保持单身生活。如同其他新时代的女强人，她尽情享受自由生活的快乐。

后来美瑛出车祸死亡，她和姐夫的感情愈来愈深厚。虽然红梅与曾璇有经常有观点和想法上的冲突，但在增璇有的小女儿明珠的支持下，他打算要娶红梅，她本人也好像有要答应跟他一起生活的意思。

社会上的身份和角色

由于红梅出生在重男轻女的中国人之家，罗源通也同其他大多中国父亲一样，认为只有儿子才能继承“后代”。我们可以看到罗源通经常说：

"你们俩真没用，真令人担忧，我又没有儿子，没有人继承后代，没有人帮我做买卖" (第 48 页)

因此红梅在社会里的身份并不是很高，首先她父亲不支持她去学校上学，因为：

"女人要学那么多干嘛？会写会读就行了..."

和

"...多嘴！上去，不然就去帮你妈做饭去！，女人的责任在厨房那里，不要出来管男人的事儿。" (第 47-48 页)

因此红梅和她姐姐没有机会受到高等的教育。

既然如此，她拒绝父亲所指定的身份，红梅拿出勇气来请求父亲让曾璇有给她补课。那时曾璇有仅仅是家里的工人，所以父亲对此不满，而且当他成为店里的男工时，红梅的角色只限于家里，但她仍有要出来学习父亲的工作的想法，她曾经告诉曾璇有说：

“以前老师你在我家，我可以每天出来帮父亲做生意。直到你来店里工作后，父亲逼我要学几百年前的女人不要出门。现在我不管了，在家里闷死人，谁能像猫那样坐定不动呢”（第 51 页）

由于她以上的行为，人们开始接受她，正如大家所料，虽然她仅仅是个“女儿”，但红梅的能力以及她对家庭的责任并不少于任何一个“儿子”。一开始曾璇有也有和罗源通一样的想法，她只是个女孩，不会像男孩那样能够照顾老时的父母。后来她以自己的表现让所有人目睹了她的能力，因此她受了训练变成了生病的罗源通的替身。她父亲最终也肯定了她的能力，从那以后，红梅就成为父亲商业的重要继承人。

至于红梅的工作，一开始她遇到自己女性的问题，因为人们通常对“女老板的角色”和“女人办理男人的工作”仍未习惯。我们可以看到，曾璇有利用晚上给红梅实习和补习会计，因为让红梅继承业务这件事一开始不能让罗源通知道，不然肯定会被拒绝。另外，有人因知道他要让红梅管理商店而提醒曾璇有说：

“谁会理解你的想法？其实，在女人命令下工作也有点别扭。我们堂堂汉子要听从那么小的女孩，我觉得工人们肯定不乐意吧”（第 112 页）

我们可以看到在红梅开始工作时，所有人都不肯接受她，然而随着岁月流逝，红梅在工作的角色上表现出她的认真、努力与自信，使她能做到男人的工作。为此，曾璇有说：

“我觉得负责任使人成熟，红梅太小了，不适合这种管辖很多人员的工作，然而她却做得相当好。”（第 118 页）

红梅在使人接受自己的方面总算取得成功，尤其是那些对女人来工作表示反抗的人，比如：罗源通和曾璇有。当她代替病死的父亲负责商店里所有的业务后，红梅的身份提高了，提高到再也没有人忽视女人的能力，她的生活方式作为许多后代女人的榜样，曾璇有最小的女儿明珠很佩服红梅，并以她为自己生活中的榜样，使她取得了成功，也使得曾璇有对她非常骄傲。明珠曾提到红梅说：

“你看看红梅阿姨，她什么都能做，听说她是十七八岁就代替外公管理商店了。爸爸二十岁就到暹罗来空手立业。你的血是好血，是努力勤劳之血。这样，你怎么会懒惰呢？”（第 536 页）

面对问题、解决问题的方案

红梅有很强的自信心，因此她敢于决定，当她遇到了问题，红梅总是能找出解决问题的最佳方案。

一个事件能证明这一点。就是她又有一套解决工人冲突的方法。商店里的人员不愿意接受她为老板，当她开始负责父亲的商业时。这些工人具有很明显的抗议。对此，红梅这么解决问题：

“我只要说一句，你必须听我的命令。我父亲生病，深为女儿的我必须替他代理工作。如果你不想位女老板工作的话，你随时可以离开！”（第 114 页）

但是，那辞职离开的工人为了报仇还回来凌辱她，幸好曾璇有及时救她一命。然而，红梅对这起事毫不惶恐，从那以后红梅再也没遇到工作上的问题了。

除了有坚决心之外，红梅也是聪明伶俐的一个人，因此她对能影响到与其他人有关系的问题都解决得很好。例如，当她姐姐美瑛因怀疑红梅和姐夫正在搞暧昧而跟她吵架，红梅也能聪明地决定把商店搬到新的地方，为的是消除

姐姐的怀疑。红梅给曾璇有解释说，她想让曾璇有为店里的工作尽力，而且想让父亲有足够的时间好好养病，其实她的父亲将把商店交给曾璇有，红梅搬出去的那个店仅是专门零售的分店而已。红梅没有把此真相告诉曾璇有，因此她和曾璇有这才能安心地交往。

社会关系

红梅具有发表自己意见的能力。无论是她父亲还是其他人，若说出她认为不正确的意见的话，红梅总要直接反抗那些意见。如上所述，她的家庭并不怎么看重女儿，所以一个敢跟父亲抗议的女儿一定具有很强的自信心。红梅一次反对父亲有关继承后代传统的观念，她说：

“是谁制定继承后代这种规律？那为什么孩子不用母性？如果孩子用母性变成了习俗的话，肯定捧场女儿去继承后代了。什么事情、什么规律就都是人造的！”（第 103-104 页）

除此之外，红梅不赞成那些既麻烦又复杂的习俗，例如：中式葬礼必须烧纸、为风水害的地方制造坟墓。她认为我们应该举办泰式葬礼因为既省事又省钱，被称为“只是个女人”的红梅竟然有这种突破传统的想法，我们可以看出红梅的勇气，她勇于反对自己社会世代代遗址传流下来的传统文化。

至于身为姐夫的曾璇有，红梅往往“很乐意”地与他以及那些她所不同意的观点进行辩论。曾璇有也如同罗源通一样，相信男人一定比女人重要。因此红梅的一些自信、固执等性格使他不太满意。他曾说：

“如果美琪变得像她这样，我肯定不喜欢她。我不喜欢太刚直的女人。现在美琪比以前更温柔了，她比较听我的话，不像她妹妹那么敢讲。我跟红梅在一起的话，肯定天天吵架，因为各有各的理由，而且互不相让（第 190-191 页）

面对曾璇有时，红梅通常是直接爽快地发表个人意见与感想。有一次，她不同意曾璇有把大儿子自小就从寄宿学校退学出来后让他做买卖。曾璇有不听她的劝告，还反击说红梅应该结婚生自己的孩子，免得太关心外甥。红梅听这番话后非常生气，并几个月不肯来见自己的外甥。

既然如此，红梅也不把仇记在心里。不久后，她姐姐过来帮他们和好，红梅的气也消了，她和曾璇有的关系也变得像以前那么友好了。

红梅与曾璇有之间的关系一直保持如此程度直到美瑛去世。那时，曾璇有体验到了更多生活的真理，使他更了解生活的意义，也使他更能接受红梅。正如他在最后一封信上告诉母亲说：

“我可能不再像以前跟红梅争吵那么多的事了。如果我们能在一起，她会是我很好的老伴儿。我们应该不会有太多的冲突了，因为我已经开阔了眼界。以前我的想法太狭窄了，在人类社会上的生活其实是无穷无尽的，要学习的事情多得难以想象。”（第 630-631 页）

曾璇有终于向红梅求婚，因为他没想到，虽然她缺乏了美丽及对丈夫温柔的态度，并有他曾经要求妻子的资格，但像红梅这样的女人最适合当给予他顾问和意见的妻子。

除此之外，红梅经常与母亲和姐姐发生观点上的冲突，尤其是迷信的话题，比如：当曾璇有把商店搬到新的地方后，生意却不太好。他的岳母和妻子打算要祭拜地主爷消灾避邪。即使不太相信，曾璇有也还是让他们做。但是红梅对此表达出很强烈的反对，她告诉妈妈说：

“怎么能相信这些东西！什么地主、什么爷啊。这都是不合理的浪费行为！我从来都不相信这种荒唐的事呢！”（第 224 页）

当母亲和姐姐仍坚持自己的想法，红梅再没有继续争辩，也不给她们任何帮助，连开车载她们去也不愿意，因此被别人骂说是黑心肠女人。从这个情形来分析红梅的性格，曾璇有的结论是：

“母亲，我了解她，她并不是故意对她姐姐凶狠，她只是不合人情而已。不喜欢什么就直接表达出自己的感受，这种行为别的女人只不会做的。这么不合人情的人不会过无人怨恨的日子。即使有时她的反对是应该的，也很难有人理解她的想法。”（第 225 页）

虽然红梅就像曾璇有说的，是一个“不合人情”的人，但她能很好地接受新变化，并很快的适应它。无论社会如何转变，红梅也能随着新社会适当地改善，比如：装扮、言谈举止等。虽然她母亲认为卷发、磨口红和穿裤子都是反传统的，但红梅却认为：

“母亲，这些不是永远固定的规律，我决定要按照文化习俗里的几个规律去做人，比如：女人不能水性杨花、不能玩夜间、不能吹口哨，但由于今天的世界已经变了，女人不能像以前只呆在房间里了，女人要工作，要跟许多人见面，也要入乡随俗。我跟朋友出去玩儿，至少我也应该打扮得跟他们差不多吧。是我错了吗，母亲？前期的文化习俗就应该用在前期的女人身上，文化习俗因此应该随机应变！要穿裙子还是穿裤子一点都不奇怪，以后我还要学开车呢。”（第 191 页）

在私人生活方面上，红梅毫无恐怕孤独，具有决定单身的勇敢。他曾经拒绝过许多喜欢她的男人，因为她不同意大家所想的“女人要依靠丈夫生活”的想法。正如她被妈妈催促要结婚时，她很自信地坚持不结婚的决定说：

“我这样生活比较幸福，你只是很保守地认为结婚是女人的幸福，那可不一定啊。有的人嫁出去后就很痛苦，要费力工作、养孩子讨好老公。我这人热爱自由，只想为自己随心所欲”（第 190 页）

三、荣钦

荣钦是曾璇有和美瑛的第一男孩子。他是个运气好的人，因为父母都要把所有的企业交给他。他受到中国的教育，在严肃的中国文化、风俗习惯中长大的。但是，他本身是个泰国人，在泰国出生、长大的。他想要在泰国过日子，矛盾就因此避免不了的。

物理的特性

荣钦可说是个面貌好的人，曾璇有说他孩子的面貌跟他和爷爷一样好。当荣钦是小孩子的时候，他就像一般的中国男孩子，个子胖胖的，嘴巴红红的，看了可爱极了。

个性固执、考虑到自己

荣钦是个固执、考虑到自己的人，因为他认为自己是最大的。父母说什么都不听，例如在他小的时候，曾璇有不准他吃冰块如下面的会话：

"荣钦喜欢逃走，去跟家附近的孩子玩。如果那些孩子上市场，他就叫他们给他买冰块。我常常发现这件事，怎么劝阻他，他也不听。"（第 229 页）

因为曾璇有的孩子没有受任何责备、处罚，曾璇有只唠叨，这个原因使他孩子不怕他父亲，加上曾璇有对他太严格，他们之间一直存在着矛盾。荣钦把不满意的感觉埋藏在心里，这使它变成个情绪压抑的人。他后来离开自己的家，跟妓女生活在一起，他的行为变坏了。曾璇有对此行为很担心。

说话不好听并且没道理

荣钦是个说话不好听、喜欢说重话的人。他可以指责自己的父亲，忘了父亲的好意，跟父亲吵架如下：

"怎么会好的！我已经发呆了！我在家的时候，就要求我这样做，一我出门就要求我那样做。我跟你在一起的时候，我被要求讲中文并且要求我模仿古时代的人。一我在学校的时候，就要求我模仿现代的人。一我去联络工作的时候，我被要求模仿泰国人，说泰文，一我说不清楚就被人笑。”（第 525 页）

自私

荣钦比别人自私，连自己的父亲也要占便宜。当他父亲需要跟他在一起，他不想帮他父亲，他反正认为他父亲要来占他做生意的权利。他跟他妻子合作，想办法把自己的父亲赶走。虽然荣钦有钱，但是他一点也不幸福，没人想跟他交往。

生活方式

荣钦喜欢读书，他想当个老师，因为他在学校里看到了好的榜样。但是他被父亲强迫，勉强他离开学校，做家里的生意。他不喜欢做生意，因此他的好生活就变成坏的了。但是，后来他终于能改变原来的主意，他用心地谋生，事业进步，赚到很多钱。

四、明珠

明珠是代表了中、泰文化混在一起的现代人的物。明珠是曾璇有的最后孩子。曾璇有对她满有偏见，因为她是个女孩子而且她出生的时候，美瑛不能再跟他有孩子了。但是曾璇有也没办法恨她，因为明珠小时候的行为让他觉

得很满意。举个例子，明珠是节省的人，她把母亲和姨母不想穿的衣服来裁缝，做成新衣服。她是个宽厚、有人情、聪明、想事很周到和有道理的人。曾璇有很赏识明珠有道理的这一点。

明珠长大的时候，她最明显的个性就是她对自己有信心。她跟温攸结婚的时候，她明明知道他父亲不满意。虽然温攸是个贫穷的人，但是她对自己也有信心，认为能跟温攸住在一起创造事业。明珠不肯接受父亲和他的姨母红梅的支援。她结婚了以后，她还是爱她的父亲，对他仍然孝顺，一点儿也没有改变。

在社会适应方面，明珠能向环境适应得很好，一点儿也没有问题。她跟中国人在一起的时候，她就是中国人。一她跟泰国人在一起的时候，她就是泰国人。除此之外，曾璇有对原来所有的观念、社会价值改变了，例如他以泰国的风俗习惯代替中国的，对泰国人所改变的观念。明珠对此有重要的作用。

第二节《南风吹梦》语言特色

分析创作的形式

《南风吹梦》的小说。创作成一百封信的形式。那些信是一个华侨人写给她住在中国的母亲。这种创作的形式是说明主角住在泰国的生活。在信的内容里面有主角的想法，看法和感觉都发表下来了。

作者已解释了使用信封式的原因，因为这样的方式可以缜密地描写主角的感觉。不必担心别的角色。此外，这是主角写给母亲的信，所以孩子就应该对母亲很信赖。然后就可以把她所有的感觉，想法和各种观念发表出来。

作者的观念

在《南风吹梦》的小说，作者需要显示的主要概念 有此如下：

一、 主角的中-泰文化差别 〈文化震惊〉

二、 代沟 〈父亲与孩子〉

三、 泰国人对外国人的吸收或同化过程。这个吸收的意思不是让人忘记了他们本来的文化，而是让人平平安安地活在一起。在泰国，中国人与泰国人可以在每个地方或每个地区好好地活在一起。

曾璇有的中-泰文化差别是因为他被严格地教育要信守于中国文化，而且他对他的起源非常骄傲。于是，当他移居到泰国来的时候，发现泰国有不同的文化，这就让他没办法接受一些泰国文化。终于过了一段时间，曾璇有就慢慢地开始接受泰国文化。依他给妻子“美瑛”举办的葬礼来看，他的妻子是因为发生意外而死。他就随着泰国文化给她火葬，而不是随着中国文化给她送去中国埋葬。在小说这部分的内容，表现文化传统之间。在泰国的中国移民社会，他们能够接受泰国文化，同时也可以忘记些自己国家的文化。这就是文化的吸收。

牡丹的大部分作品常常跟中国人有关 或是有中国人当主角，因为牡丹是从汕头移居来的，她就听得懂也说得好潮州话。另外一个理由是因为牡丹对那种男女情爱小说非常的无奈。因此，牡丹想要写出新奇，符合事实的小说。她选择她最深知最理解的风俗习惯。中国的文化源远流长，于是，中国文化跟传遍进来的西方文化引起了现代人与老一代人的冲突问题。牡丹对这种问题非常感兴趣，尤其是女权和职业观点方面的问题。

既然牡丹是一家中国老世代的家人，这二十五年以来，她已经习惯了中国文化。不过当她搬出来，她就拒绝跟随各种中国文化。除此之外，牡丹还对中国人有不好的感觉。她认为中国人的德行和道德不是全部的好。中国人是很努力工作，不过也很小气。虽然对朋友们很好，却压迫女生。比如说：把女孩

的脚绑起来的传统，绑到变成伤残，还有为了有继承人而逼女孩生个儿子等等。虽然牡丹是个中国人的孩子，但是她却没有掌握中国文化，不拜神，不吃斋，不执行哪个信仰。她的作品就潜在了对中国人有不好的观念。

主角的主要道德是由孔子的教条带来。牡丹把教条，理由，生活状况和社会状况集合在一起。作者最注重的主要道德就是刻苦、努力和孝顺。此外，作者还认为不只是好的角色才能当读者的模范，有时候很坏的角色也可以成为读者的模范，可以学着他们的行为。因为有时，太好的角色可让人看了很腻烦。

牡丹写的小说要有两个要点，那就是：

- 一、 无论如何，坏人一定要被惩罚
- 二、 小说的内容深厚不多也不少，因为人们看小说就是要放松，舒展，要是有太多内容深厚他们就不想看了。

叙事方法

作者的显示是有社论，提到一百封信的来源。这些封信原本是汉语的。后来被一个潜入到泰国来的大陆人占领了。这个人曾经在上海当过检查信件的职员。然后这一百封信降交给了一位警察员，那位警察员看到了觉得有兴趣，应该把它们去传播。他就让汉语专家翻译成泰语，然后出版给泰国人看。作者指定这样的序曲是很好的方法和非常令人敬佩，因为从这儿就可以领道小说的内容了。此外，这样的方法是很巧妙的让读者以为封信的情形是实事。

《南风吹梦》的小说，作者使用内部叙述的方法。就是说，指定情事内的角色来当解说员。这里指定由主角的曾璇有当解说员，使用代词“我”指他自己。在大部分的叙述，作者要显示的内容只有关于曾璇有所知道的各种事情的细节而已。另外的部分，作者就会让给曾璇有说到她要提到的事情。例如：与义父谈论关于泰国人对文凭比真正知识敬佩得多，谈论关于泰国人喜欢碰运气的性格等等。

作者使用这个方法的结果是让事情的实行能够自始至终为一致，因为由一个人做解说。虽然作者使用主角跟别的角色互相谈论的方式，当她要提到主角不在情事里的时候就会耽误内容的开展。不过这只是小小的缺点而已。

情节

《南风吹梦》的主要情节是曾璇有从中国来到泰国。为了打工，请义父推荐他给在亲戚的商店当书记员。后来他跟老板的第一个女儿“美瑛”结了婚，有了他自己的事业。曾璇有在他的事业中比较幸运，不过因为文化差别的问题他一直跟家人有不同的看法。这就是说，矛盾的根源是来源于每个人受了不同的教育，不同的文化。曾璇有已尽量地解决这些问题。他偶尔不得已向家人屈服，偶尔坚持他的想法。后来他还是改变了他的想法，因为他最疼爱的第一个儿子制造了许多问题。这个儿子离家出走去跟妓女住在一起，后来他发现自己染上了性病。没有女儿们那么好，她们即坚强又自爱。尤其是他最不想理的未胎女儿，却成为他最可靠的人，而且又使他对泰国人的偏见减少。这是因为她嫁给一个很努力很有心胸的泰国男生。这个女婿是给曾璇有打开眼界而让他接受各种差异变化的，还让他看见了那些差异和变化的优点。这篇小说的结束是主角能够更了解世界和生活。

《南风吹梦》的第二个情节是关于曾璇有与从中国一起下船来的两个朋友郑成和阿金的故事。在船上，因为郑成跟曾璇有喜欢上了同一个女生而感情破裂，然后时间过了郑成结了婚，他们两个人就忘记了所有的气愤，最后还是朋友。另外一个朋友阿金，当初他不太满足在泰国生活当杂工，而曾璇有当书记。他总是被曾璇有责备和提醒，但是他们还是好朋友。终于，阿金可以自立了，也和曾璇有了关系，因为他们的孩子一起结婚了。郑成与阿金的事情指出了中国人缺少的习性状态，并不是每个人都很好的。

第三个情节就是曾璇要解决家庭之间的问题，即他的妻子美瑛，妻妹的红梅，还有孩子们：荣钦，瑞锦，茉莉和明珠。当孩子们小的时候，曾璇有对他们很严格，让他们按照他的要求和想法来做事。不过他们长大以后，情形就相

反了。他允许明珠继续学习，允许瑞锦学习裁缝，茉莉学习理发，买给荣钦手表为了让他戒烟，允许孩子们改名字成泰语，给素拉塞分期付款房子，为了让茉莉结婚，还允许明珠跟温攸结婚等等。

据这篇小说情节的研究，表示使用信封形式的小说也跟普通小说有同样的性质。就是说，有作者创作的情节，自始至终有合理的连续性，有紧要关头或是冲突的要点。最重要的是封信形式的小说要拥有令角色写信的形势。如果没有形势，角色就不必写封信，就没办法使用信封形式让事情开展。表示作者必须把小说的性质写下封信去，为了让封信上的内容有方向的进行。

如《南风吹梦》的小说，有令角色写信的形势，那就是曾璇有从中国到泰国来，为了讲述各种事情，他就写信给他母亲。此外，这表示他对母亲有孝顺，因为当他离家出走，没有告知谁。既然他能够自立成功，他却没办法回去看他母亲或者去接母亲来跟他住在一起。因为当时中国有政治问题，还有断绝中-泰关系。他就只好给他母亲写封信而已。

情节发展安排

这篇小说使用按日历次序的方式，说的是先发生的事情就先提到再提到以后发生的事情。如此：

曾璇有下船到泰国来，在三聘跟罗源通工作，然后跟美瑛结婚。辛苦努力到成功，同时用中国文化好好地教育孩子们。过了一段时间，曾璇有就渐渐习惯泰国社会。那些看不起泰国人的感觉终于消失了。使用这样方式的好处就是使小说内容能够依次发展，读者也容易看得清楚不会觉得混乱。

假如思考了这样的方式后就会发现这样的事情其实没有什么令人感到激动的。无论如何作者拥有吸引读者兴趣的手段，就是使事件连贯得很有趣。例如：让曾璇有面对各种问题，比如说：当曾璇有跟郑成不和，他会怎么办？，曾璇有能不能跟美瑛结婚，自己怎么样才会自立？，他会不会根据孩子们据他的需要来养育他们？曾璇有和红梅会一起结婚吗？等等

除此之外，为了令人关注，作者还造做了事情实行的矛盾。有角色之间的矛盾，比如说：曾璇有跟郑成的矛盾，红梅还有他的孩子们。又有角色和社会的矛盾，比如说：曾璇有坚持保存他本源的文化传统。还有角色心理的矛盾，比如说：曾璇有有自己的傲慢不用父亲的钱来立业 等等。

在缓和情节的方面，作者也算有效能。事情作者已经如愿以偿的结束了。读者了解中国人与泰国人矛盾的原因，也了解代沟的原因了。虽然作者没有指导解决那些问题的答案，但是当每个人知道了原因而互相改善互相了解就可以解决每个问题了。

在开幕和闭幕的方面对于社论很符合。因为在社论里面说一共有百封信。第一封信是曾璇有在船上写着，到了第一百封信时，每件事情都缓和结束了。

幕场（场景）

幕场就是时间，场所，还有发生事情地点的环境。幕场由如下构成：

- 1) 时间：是发生事情的时间。不管是分钟，小时，日，月，年，时代等等。
- 2) 场所：是发生事情的地点。作者要指定地点和说明物理的形状，为了读者看得见事情的画面。
- 3) 环境：就是各种角色正在地点的细节。不管是社会情形，政治，就业，生活和那个地方的文化。
- 4) 气氛：就是味，色，光，声 和接触。让读者能够更看得见或附和情形。

于是，幕场就算是让读者能够更明白创作的具体。场面创造与小说内容协调会让创作符合事实也有分量。《南风吹梦》小说里的幕场，幕场全部都是在泰国，还有指定了期间和地点。即事情发生在二十年期间之内，从一九四五年开始到一九六五年。作者也指定了两个地点就是：

- 1) 在“海黄”的远洋海轮上
- 2) 曼谷

情事内的幕场，场所和时间的变换能由封信的开头观察。情事里会有些幕场的讲述。这个幕场讲述的种类叫做“Neutral Setting”是作者解说的时间与地点。只是简略的讲述，例如：在“海黄”的远洋海轮里面的图景讲述。

“海洋风浪镇静，不过我却晕船。大型的远洋海轮，好像一个地区，容纳一千多人也没有摇动或是摇摆”。

“孩子们和朋友们睡在船下面，拥挤像猪圈里的猪。有的人去过了几次泰国，这些人有钱去住房间，买好的东西吃”。（第8页）

“船上的灯光发光到水面上，我把我的心随着风吹到亲爱的母亲。我往夜暗看出去，希望看得见几长的山景与树木，但是我只能看得见海洋的一望无边。今天有一点风暴，在船上的我们都很晕船”。（第20页）

此外，还有讲述曾璇有来泰国时的泰国的丰满与风景。

“阿金站着眨动眼睛，不说话，一直向船的栏杆外往前看到河边。泰国的河很浩大，有多水，应该种植得很好。有许多大棵树，有的是我没有看过的。我看到了很多椰子树。在我的国家，要是想看一棵椰子树的话，要走到腰酸腿痛了。泰国人为何种植这么多椰子树，到底要拿椰子来做什么呢？”。（第22页）

情事里的幕场讲述不太多，而且没有给那么多细节。可是有的幕场是影响得好情事的气氛，例如：当曾璇有失去了他义父后的寂静气氛。

“现在已是夜晚了，天气冷却，灯光也亮，可是我却觉得很黑暗。冷峭在心里，我很想念妈妈，想念我们曾经住在一起的家。我难过的时候，常常想到我和妈妈在田埂里的过去。据说，当人有难过，就没有回忆往事让人感到幸福”。（第303页）

从上面的例如表示作者没有仔细地解说，也许是因为作者不需要读者对情事里的幕场太重视。不过如果在思考一下情事的正确与事实，就会发现真的有情事正确与事实关于每个行动的期间。例如：人力车的事，通信机，周末假日 等等。

词语与会话

《南风吹梦》小说的词语与会话的特色就是很容易看得懂的书面语。大部分的句型是短短的句子，简单的行文。不过有深刻的意义，例如：

讲述曾璇有初次看到美英的感觉。

“我觉得好像因为那张脸，太阳已停着发光。那张脸白嫩光滑得像玉，眉毛正美，眼睛明亮得像太阳，有大有黑。我不知道该怎么解说才值得她的美丽”。（第 40 页）

大部分的情事实行使用讲述方式为主，也有些会话。讲述的部分除了解说种种事情以外还有干预了社会的情形，例如：在那个时代庙会的情形。

“每个庙会没有缺少的是乞丐。他们坐在每个地方，有的是麻风，断手，断指，脚肿，大脚，有的没有手脚，令人看到了好同情。不过身体好的人来当乞丐也有”。（第 361 页）

或是讲述生意社会的情形。

“现代的人赚钱的方式很奇怪。今天买东西用分期付款由印度人来办理。很多商店也开始使用这个方法，就是先把东西拿来，以后再渐渐地分期付款。分期付款东西的价钱当然会比用现金买的价钱贵得多，因为他们有加上利息”。（第 159 页）

或者讲述社会的打扮样式。

“从发型开始，他们烫发烫得很卷曲，有的人绑头发成奇异的形式，像塔形，像香蕉也有。接下来就是脸，这部分是最突出的就要特别注意。看到女孩子拔眉毛再画眉毛画得像娃娃一莫一样，新画起的眉毛要是用黑色或褐色也随变。。关于眼睛，我的妈妈一定会糊涂她们有怎样的画眼睛？她们有各处，带上假睫毛为了让睫毛长长的。有的人睫毛已经长了就只要夹好睫毛，用黑色画眼线眼睛就会大大的，眼皮擦下绿色，浅蓝色，黑色，我第一次看到以为她是有眼睛结核病，她的眼眶就会黑黑的，不知道她们会怎么觉得漂亮呢？”。

（第 164 页）

关于会话，这篇小说的会话除了让事情的实行有利，还让事情更符合事实，而且不反复，一边有会话一边有讲述。此外能让读者看得清楚角色的性格，例如：

充满自信

“不要在哀叹了！我们来碰运气了还要怕什么？中国人没有怕重活。我们是赤手空拳地来。但是我们一定要和祖先一样的来到泰国而自立成功”。

（第 31 页）

输了便闹事的人

“卖东西也卖得贵，不什么就讨取钱了，就这些我不会诈骗。为何要诈骗你们老叔，你们依靠我们国家生活，做生意，还这么看不起国家主人吗？”

（第 172 页）

坏人

“这些老叔在我们国家做生意得富富有有，卖东西也贵，我怎么要跟她们买，让他们富裕呢？”（第 173 页）

迷信人

“看起来我就合不来新店了，店里可能有什么不好呢。这是旧房，曾经有法国人住了一段时间，他可能留给了倒霉性呢！”（第 302 页）

乐观人

“假如我们知道有充分就没有什么要担心。我对人的价值确信。不管在什么时代，他们一定更发展，不然世界就不能发达”。（第 390 页）

吝啬人

“茉莉不知道讨价还价，女商贩说多少钱就买了，不知道钱的价值。现在一公斤的虾快要二十铢还买，这么多的钱买鸡回来能做得了很多菜”。（第 374 页）